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 公告

一、公司董事會於2025年4月14日召開十屆十三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公司《2024年度董事會報告》、《2024年年度報告及摘要》、《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關於聘請公司2025年度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機構的議案》、《關於公司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關於公司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及2025年度擬發生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財務資助暨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與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關於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關於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關於公司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對會計師事務所2024年度審計機構職能的評估報告》、《關於制定〈公司債信管理制度〉的議案》等十六項議案。

Table with 5 columns: 主要會計數據,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減(%), 2022年. Rows include 營業收入,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etc.

《公司2024年度報告》及摘要、《公司董事會十屆十三次會議決議公告》、《公司監事會十屆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公告》、《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公告》、《關於會計政策變更的公告》、《公司日常關聯交易的公告》、《關於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財務資助暨關聯交易的公告》、《關於與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暨關聯交易的公告》等分別刊登在同日的《上海證券交易所指定國際互聯網》: http://www.sse.com.cn。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證券代碼: 900929 證券簡稱: 錦旅B股 公告編號: 2025-003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本公司”)於2025年4月3日通過電話、電子郵件和書面形式發出了關於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的通知。2025年4月14日下午2時在上海市長樂路191號1樓會議室召開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應參加決議董事9人, 實際參加決議董事9人。本公司會議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所作決議合法有效。會議由沙德銀董事長主持, 公司監事會成員與高級管理人員列席了本次會議。

一、2024年度董事會報告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本議案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二、2024年年度報告及摘要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本議案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三、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本議案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四、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本議案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公司擬定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132,556,270股為基數, 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1.51元(含稅), 紅利派發總額計20,015,996.77元(含稅)。

五、關於支付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費用的議案 表決結果: 9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本議案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報告期內, 本公司聘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本公司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審計業務和內控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雙方簽訂的《審計業務約定書》, 本公司就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計向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支付審計專業服務費共計113.38萬元人民幣, 其中當年度財務報表審計費用為83.38萬元人民幣(含服務費用相關的稅收, 不含代墊支出、費用); 內控審計專業服務費用為30萬元人民幣(含代墊支出、費用及相關稅收)。

六、關於聘請公司2025年度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機構的議案 董事會財務報表審計業務和內控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并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根據審計工作進展與會計師事務所協商確定其酬金。 表決結果: 9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本議案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詳見《公司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公告》2025-006號) 七、關於公司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 表決結果: 9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詳見《公司關於會計政策變更的公告》2025-007號) 八、關於公司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及2025年度擬發生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規定, 本公司6名關聯董事回避表決。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詳見《公司關於日常關聯交易的公告》2025-008號) 九、關於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財務資助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規定, 本公司6名關聯董事回避表決。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詳見《公司關於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財務資助暨關聯交易的公告》2025-009號) 十、關於與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 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規定, 本公司6名關聯董事回避表決。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詳見《關於與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暨關聯交易的公告》2025-010號) 十一、公司《關於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風險持續評估報告》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公司《關於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風險持續評估報告》詳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

十二、關於2024年度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議案 2024年度公司經營管理層完成年度經營指標、工作管理目標, 同意計發報酬總額為393.05萬元(不含獨立董事)。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意見: 2024年度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在公司領取的報酬總額為393.05萬元(不含獨立董事), 提請董事會審議。 在本公司領取報酬的2名董事回避表決。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十三、2024年度內控評價報告 表決結果: 9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公司《202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詳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

三、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四、202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五、關於公司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及2025年度擬發生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董事會認為: 公司日常關聯交易審議程序合法、依據充分; 關聯董事對關聯議案回避表決。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六、關於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財務資助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董事會認為: 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財務資助是為了解放控股子公司的資金流壓力, 支持控股子公司的生產經營, 貸款利率及手續費定價合理、公允, 沒有違反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 不存在損害公司和中小股東利益的行為, 符合公司整體利益; 本次財務資助事項決策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關聯董事回避表決。 同意公司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財務資助暨關聯交易事項。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七、關於與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 監事會認為: 公司與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錦江財務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是以市場原則為基礎, 協議內容合法合理, 約定條款公平公正, 涉及的關聯交易定價公允合理, 決策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關聯董事回避表決, 不存在損害公司和股東利益, 特別是中小股東權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本次與錦江財務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暨關聯交易事項。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八、關於公司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 監事會認為: 本次會計政策變更是公司根據財政部相關規定和要求進行的變更, 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和公司實際情況, 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全體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權益的情形, 不會對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本大會會計政策變更的決策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同意公司本次會計政策變更。 表決結果: 3票同意, 0票反對,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2025年4月16日

證券代碼: 900929 證券簡稱: 錦旅B股 公告編號: 2025-005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本次派發現金紅利每股0.151元(含稅), B股股東的現金紅利以美元支付, 美元與人民幣匯率按公司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日下一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美元兌換人民幣中間價折算。 ●本次利潤分配預案以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登記的總股本為基數, 具體日期將在權益分派實施公告中明確。 ●在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 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 擬維持每股分配比例不變, 相應調整分配總額并將另行公告具體調整情況。 ●本次利潤分配方案未觸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2024年4月修訂)》第8.1.1條第一款第(八)項規定的可能觸發其他風險警示的情形。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2025年4月16日

證券代碼: 900929 證券簡稱: 錦旅B股 公告編號: 2025-008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關聯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本公司日常關聯交易無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日常關聯交易為公司正常經營行為, 以市場價格為定價標準, 未對關聯方形成或大的依賴, 不影響公司的獨立性, 不會對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一、日常關聯交易基本情況 (一)日常關聯交易履行的審議程序 2025年4月14日, 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及2025年度擬發生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關聯董事沙德銀、周東曉、何一選、鄭蔚、錢龍、張珏均回避表決, 其餘3名非關聯董事均表決同意該議案。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事前已審議通過本議案, 一致同意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該議案經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通過。 (二)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 下表錦江國際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申迪集團指上海申迪(集團)有限公司

Table with 5 columns: 項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Rows include 現金分紅總額(元), 同歸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元), etc.

二、2025年度擬發生日常關聯交易 單位: 萬元 幣種: 人民幣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6日

證券代碼: 900929 證券簡稱: 錦旅B股 公告編號: 2025-006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擬聘任的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一、擬聘任會計師事務所的基本情況 (一)機構信息 1. 基本信息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以下簡稱“普華永道中天”)前身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經批准於2000年6月更名為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 經2012年12月24日財政部財會函[2012]52號批准, 於2013年1月18日轉制為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注冊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陸家嘴環路1318號匯銀行政大廈507單元01室。 普華永道中天擁有會計師事務所執業執照, 具備從事H股企業審計業務的資質, 同時也是原財政部和中證會批准具有證券期貨相關業務資格的會計師事務所。 此外, 普華永道中天是普華永道國際網絡成員機構, 同時也在US PCAOB(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注冊從事相關審計業務。 普華永道中天的首席合夥人為李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普華永道中天合夥人數為229人, 注冊會計師人數達1,150人, 其中自2013年起簽署過證券服務業務審計報告的注冊會計師人數為287人。 普華永道中天經審計的最近一個會計年度(2023年度)的收入總額為人民幣71.37億元, 審計業務收入為人民幣66.02億元, 證券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1.15億元。 普華永道中天的2023年度A股上市公司財務報表審計客戶數量為107家, A股上市公司財務報表收費總額為人民幣5.45億元, 主要行業包括製造業、金融業、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批發和零售業及房地產業等, 與我國同行業(租賃和商務服務業)的A股上市公司審計客戶共1家。 二、投資者保護能力 在投資者保護能力方面, 普華永道中天已按照有關法律法規要求投保職業保險, 職業保險專戶賠償限額和職業風險基金之和超過人民幣2億元, 職業風險基金計提或職業保險購買符合相關規定。普華永道中天近三年無因執業行為在相關民事訴訟中承擔民事責任的情況。 三、誠信記錄 普華永道中天及從業人員近三年沒有因執業行為受到任何刑事處罰及行業協會等自律組織的紀律處分。普華永道中天曾因同一項目受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及行業自律管理部門行政處罰各一次, 受到過、深證交交易所紀律處分各一次, 受到過、深證交交易所紀律處分各一次, 八名從業人員該項目受到自律管理部門的行政處罰各一次。此外, 普華永道中天受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出具書面的監督管理措施四次, 受到證券監督管理部門及監管系統的自律監管措施二次, 三名從業人員受到行業自律管理部門的行政處罰各一次, 八名從業人員受到自律監管機構各一次。 (二)項目成員信息 1. 基本信息 項目合夥人及簽字注冊會計師: 高文俊, 注冊會計師協會執業會員, 2012年取得注冊會計師, 2004年起開始在普華永道中天執業, 2004年起開始從事上市公司審計, 近三年已簽署3家上市公司審計報告。 質量控制合夥人: 楊旭東, 注冊會計師協會執業會員, 2001年起在普華永道中天執業并從事上市公司審計工作, 2005年起成為注冊會計師, 近三年已簽署或復核5家上市公司審計報告。 擬簽字注冊會計師: 曾啟明, 注冊會計師協會執業會員, 2021年起成為注冊會計師, 2017年起開始在普華永道中天執業并從事上市公司審計, 2024年起開始為公司提供審計服務, 近三年未簽署或復核過上市公司審計報告。 二、誠信記錄 就擬聘任普華永道中天為公司2025年度審計機構, 項目合夥人及簽字注冊會計師高文俊先生和簽字注冊會計師曾啟明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處罰及行政處罰, 未因執業行為受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行政監管措施, 未因執業行為受到證券交易所、行業協會等自律組織的自律監管紀律處分。 質量控制合夥人楊旭東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地方證券監督管理部門的行政處罰,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該事項均不影響其繼續承接或執行證券服務業務和其他業務。

普華永道中天及以上項目合夥人、簽字注冊會計師、項目質量控制復核人不存在任何影響獨立性的情形。 (三)審計收費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就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審計向普華永道中天支付審計專業服務費共計113.38萬元人民幣, 其中當年度財務報表審計費用為83.38萬元人民幣(含服務費用相關的稅收, 不含代墊支出、費用); 內控審計專業服務費用為30萬元人民幣(含代墊支出、費用)及相關稅收。 本期審計費用是以普華永道中天合夥人及其他各級別員工在本次審計工作中所耗費的時間為基礎并考慮專業服務所承擔的責任和風險等因素而確定。 二、擬聘會計師事務所履行的程序 1. 公司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風控委員會2025年第三次會議預審通過《關於聘任公司2025年度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機構的議案》, 審計與風控委員會認為: 普華永道中天具有從事證券服務業務的資質, 2024年度, 在為公司提供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業務中, 遵規守紀、客觀、公正的執業態度, 完成公司委託的各項工作。 2. 公司獨立董事審計與風控委員會對審計機構的議案并與與議案表決, 各方均下屬立意見。普華永道中天具備相應的執業資質和責任能力, 相關審計服務的履行充分、恰當, 同意公司繼續聘請普華永道中天為公司2025年度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機構。 3. 公司於2025年4月14日召開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 一致審議通過了《關於聘請公司2025年度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機構的議案》。

4. 本次續聘會計師事務所事項尚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并自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6日

證券代碼: 900929 證券簡稱: 錦旅B股 公告編號: 2025-007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會計政策變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以下簡稱“財政部”)於2023年10月發布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7號》(財政部[2023]21號)(以下簡稱“準則解釋17號”)以及“2024年12月發布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8號》(財政部[2024]24號)(以下簡稱“準則解釋18號”)的相關規定,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對公司會計政策進行相應變更, 本次會計政策變更對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一、本次會計政策變更概述 (一)變更原因 財政部於2023年10月發布了準則解釋17號, 規定了“關於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的劃分”、“關於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披露”、“關於售后租回交易的會計處理”的相關內容, 該解釋規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財政部於2024年12月發布了準則解釋18號, 規定對不屬於單項履約義務的保證擔保資產確定的預計負債, 應當按當地的金額計入“營業外收入”和“其他務務成本”等科目, 該解釋自發布之日起施行, 允許企業發布年度提前提前執行。 根據財政部的上述規定, 公司將對原會計政策進行相應變更, 並從2024年1月1日開始執行。 (二)變更前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 本次變更前, 公司執行財政部發布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和各項具體會計準則, 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公告及其他相關規定。 (三)變更後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 本次會計政策變更後, 公司將按照財政部發布的準則解釋17號和準則解釋18號的相關規定執行。除上述會計政策變更外, 其他未變更部分, 仍按照財政部前期發布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和各項具體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公告》及其他相關規定執行。 二、本次會計政策變更更對公司及對公司的影響 本公司會計政策變更更公司根據財政部準則解釋17號和準則解釋18號的相關規定進行的變更, 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能夠更加客觀、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和公司實際情況, 不存在對公司以前年度的財務調整, 對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2025年4月14日, 公司分別召開了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第十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 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 公司董事會及監事會審議通過上述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 本次會計政策變更無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公司審計與風控委員會、監事會認為: 本次會計政策變更更公司根據財政部相關規定和要求進行的變更, 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和公司實際情況, 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全體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權益的情形, 不會對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本大會會計政策變更的決策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規定。 同意公司本次會計政策變更。 五、備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決議; 2. 公司第十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決議; 3. 公司董事會審計與風控委員會2025年第三次會議決議。 特此公告。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5年4月16日

證券代碼: 900929 證券簡稱: 錦旅B股 公告編號: 2025-008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關聯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本公司日常關聯交易無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日常關聯交易為公司正常經營行為, 以市場價格為定價標準, 未對關聯方形成或大的依賴, 不影響公司的獨立性, 不會對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一、日常關聯交易基本情況 (一)日常關聯交易履行的審議程序 2025年4月14日, 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及2025年度擬發生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關聯董事沙德銀、周東曉、何一選、鄭蔚、錢龍、張珏均回避表決, 其餘3名非關聯董事均表決同意該議案。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事前已審議通過本議案, 一致同意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該議案經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通過。 (二)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 下表錦江國際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申迪集團指上海申迪(集團)有限公司

Table with 5 columns: 項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Rows include 現金分紅總額(元), 同歸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元), etc.

二、2025年度擬發生日常關聯交易 單位: 萬元 幣種: 人民幣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6日

證券代碼: 900929 證券簡稱: 錦旅B股 公告編號: 2025-006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擬聘任的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一、擬聘任會計師事務所的基本情況 (一)機構信息 1. 基本信息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以下簡稱“普華永道中天”)前身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經批准於2000年6月更名為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 經2012年12月24日財政部財會函[2012]52號批准, 於2013年1月18日轉制為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注冊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陸家嘴環路1318號匯銀行政大廈507單元01室。 普華永道中天擁有會計師事務所執業執照, 具備從事H股企業審計業務的資質, 同時也是原財政部和中證會批准具有證券期貨相關業務資格的會計師事務所。 此外, 普華永道中天是普華永道國際網絡成員機構, 同時也在US PCAOB(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注冊從事相關審計業務。 普華永道中天的首席合夥人為李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普華永道中天合夥人數為229人, 注冊會計師人數達1,150人, 其中自2013年起簽署過證券服務業務審計報告的注冊會計師人數為287人。 普華永道中天經審計的最近一個會計年度(2023年度)的收入總額為人民幣71.37億元, 審計業務收入為人民幣66.02億元, 證券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1.15億元。 普華永道中天的2023年度A股上市公司財務報表審計客戶數量為107家, A股上市公司財務報表收費總額為人民幣5.45億元, 主要行業包括製造業、金融業、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批發和零售業及房地產業等, 與我國同行業(租賃和商務服務業)的A股上市公司審計客戶共1家。 二、投資者保護能力 在投資者保護能力方面, 普華永道中天已按照有關法律法規要求投保職業保險, 職業保險專戶賠償限額和職業風險基金之和超過人民幣2億元, 職業風險基金計提或職業保險購買符合相關規定。普華永道中天近三年無因執業行為在相關民事訴訟中承擔民事責任的情況。 三、誠信記錄 普華永道中天及從業人員近三年沒有因執業行為受到任何刑事處罰及行業協會等自律組織的紀律處分。普華永道中天曾因同一項目受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及行業自律管理部門行政處罰各一次, 受到過、深證交交易所紀律處分各一次, 受到過、深證交交易所紀律處分各一次, 八名從業人員該項目受到自律管理部門的行政處罰各一次。此外, 普華永道中天受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出具書面的監督管理措施四次, 受到證券監督管理部門及監管系統的自律監管措施二次, 三名從業人員受到行業自律管理部門的行政處罰各一次, 八名從業人員受到自律監管機構各一次。 (二)項目成員信息 1. 基本信息 項目合夥人及簽字注冊會計師: 高文俊, 注冊會計師協會執業會員, 2012年取得注冊會計師, 2004年起開始在普華永道中天執業, 2004年起開始從事上市公司審計, 近三年已簽署3家上市公司審計報告。 質量控制合夥人: 楊旭東, 注冊會計師協會執業會員, 2001年起在普華永道中天執業并從事上市公司審計工作, 2005年起成為注冊會計師, 近三年已簽署或復核5家上市公司審計報告。 擬簽字注冊會計師: 曾啟明, 注冊會計師協會執業會員, 2021年起成為注冊會計師, 2017年起開始在普華永道中天執業并從事上市公司審計, 2024年起開始為公司提供審計服務, 近三年未簽署或復核過上市公司審計報告。 二、誠信記錄 就擬聘任普華永道中天為公司2025年度審計機構, 項目合夥人及簽字注冊會計師高文俊先生和簽字注冊會計師曾啟明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處罰及行政處罰, 未因執業行為受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行政監管措施, 未因執業行為受到證券交易所、行業協會等自律組織的自律監管紀律處分。 質量控制合夥人楊旭東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地方證券監督管理部門的行政處罰,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該事項均不影響其繼續承接或執行證券服務業務和其他業務。

普華永道中天及以上項目合夥人、簽字注冊會計師、項目質量控制復核人不存在任何影響獨立性的情形。 (三)審計收費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就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審計向普華永道中天支付審計專業服務費共計113.38萬元人民幣, 其中當年度財務報表審計費用為83.38萬元人民幣(含服務費用相關的稅收, 不含代墊支出、費用); 內控審計專業服務費用為30萬元人民幣(含代墊支出、費用)及相關稅收。 本期審計費用是以普華永道中天合夥人及其他各級別員工在本次審計工作中所耗費的時間為基礎并考慮專業服務所承擔的責任和風險等因素而確定。 二、擬聘會計師事務所履行的程序 1. 公司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風控委員會2025年第三次會議預審通過《關於聘任公司2025年度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機構的議案》, 審計與風控委員會認為: 普華永道中天具有從事證券服務業務的資質, 2024年度, 在為公司提供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業務中, 遵規守紀、客觀、公正的執業態度, 完成公司委託的各項工作。 2. 公司獨立董事審計與風控委員會對審計機構的議案并與與議案表決, 各方均下屬立意見。普華永道中天具備相應的執業資質和責任能力, 相關審計服務的履行充分、恰當, 同意公司繼續聘請普華永道中天為公司2025年度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機構。 3. 公司於2025年4月14日召開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 一致審議通過了《關於聘請公司2025年度財務報表和內控審計機構的議案》。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5年4月16日

證券代碼: 900929 證券簡稱: 錦旅B股 公告編號: 2025-007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會計政策變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以下簡稱“財政部”)於2023年10月發布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7號》(財政部[2023]21號)(以下簡稱“準則解釋17號”)以及“2024年12月發布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8號》(財政部[2024]24號)(以下簡稱“準則解釋18號”)的相關規定,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對公司會計政策進行相應變更, 本次會計政策變更對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一、本次會計政策變更概述 (一)變更原因 財政部於2023年10月發布了準則解釋17號, 規定了“關於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的劃分”、“關於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披露”、“關於售后租回交易的會計處理”的相關內容, 該解釋規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財政部於2024年12月發布了準則解釋18號, 規定對不屬於單項履約義務的保證擔保資產確定的預計負債, 應當按當地的金額計入“營業外收入”和“其他務務成本”等科目, 該解釋自發布之日起施行, 允許企業發布年度提前提前執行。 根據財政部的上述規定, 公司將對原會計政策進行相應變更, 並從2024年1月1日開始執行。 (二)變更前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 本次變更前, 公司執行財政部發布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和各項具體會計準則, 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公告及其他相關規定。 (三)變更後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 本次會計政策變更後, 公司將按照財政部發布的準則解釋17號和準則解釋18號的相關規定執行。除上述會計政策變更外, 其他未變更部分, 仍按照財政部前期發布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和各項具體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公告》及其他相關規定執行。 二、本次會計政策變更更對公司及對公司的影響 本公司會計政策變更更公司根據財政部準則解釋17號和準則解釋18號的相關規定進行的變更, 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能夠更加客觀、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和公司實際情況, 不存在對公司以前年度的財務調整, 對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2025年4月14日, 公司分別召開了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第十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 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 公司董事會及監事會審議通過上述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 本次會計政策變更無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公司審計與風控委員會、監事會認為: 本次會計政策變更更公司根據財政部相關規定和要求進行的變更, 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和公司實際情況, 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全體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權益的情形, 不會對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本大會會計政策變更的決策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規定。 同意公司本次會計政策變更。 五、備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決議; 2. 公司第十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決議; 3. 公司董事會審計與風控委員會2025年第三次會議決議。 特此公告。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5年4月16日

證券代碼: 900929 證券簡稱: 錦旅B股 公告編號: 2025-008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關聯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本公司日常關聯交易無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日常關聯交易為公司正常經營行為, 以市場價格為定價標準, 未對關聯方形成或大的依賴, 不影響公司的獨立性, 不會對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一、日常關聯交易基本情況 (一)日常關聯交易履行的審議程序 2025年4月14日, 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及2025年度擬發生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關聯董事沙德銀、周東曉、何一選、鄭蔚、錢龍、張珏均回避表決, 其餘3名非關聯董事均表決同意該議案。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事前已審議通過本議案, 一致同意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該議案經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通過。 (二)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 下表錦江國際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申迪集團指上海申迪(集團)有限公司

Table with 5 columns: 項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Rows include 現金分紅總額(元), 同歸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元), etc.

二、2025年度擬發生日常關聯交易 單位: 萬元 幣種: 人民幣

公司與關聯方的日常關聯交易, 主要為滿足公司日常經營發展的需要, 對所有涉及的關聯方均按市場公允價值的原則和旅游行業或社會公認的一般規則具體商定并簽訂不同協作項目的不同期限的協議, 關聯交易價格與市場價格之間無重大差別。

四、關聯交易目的和對上市公司的影響 上述關聯交易均同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其所屬企業等關聯方之間提供的交通、酒店、旅遊、物業等配套服務, 系旅遊業上、下游企業之間及與相關行業企業之間的業務關係, 未導致資金占用和公司利益損失, 有利於公司降低生產經營成本和財務費用, 改善關聯交易市場公允價值和服務為導向, 不影響公司的獨立性、無損害公司的利益和股東利益, 也不會對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特此公告。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5年4月16日

證券代碼: 900929 證券簡稱: 錦旅B股 公告編號: 2025-009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財務資助暨關聯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財務資助對象: 上海錦江國際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內的控股子公司, 且該控股子公司其他股東中不包含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人。 ●財務資助方式與金額: 公司直接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貸款或通過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錦江財務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貸款, 上述財務資助預計金額合計不超過40,000萬元人民幣(其中委托貸款金額不超過20,000萬元), 約占本公司最近一期(2024年度)經審計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的38%。 ●財務資助期限: 不超過3年。 ●財務資助利率: 貸款利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市場拆借中心公布的貨幣市場報價利率(LPR)下浮不超過20%, 其中, 公司提供上海錦江國際綠色假期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貸款利率與該公司其他股東提供的委托貸款利率保持一致, 根據實際經營情況對上述子